

## 合同审核

项目名称	宜阳山水文苑项目
合同名称	《宜阳山水文苑项目电缆采购合同》
合同价	565,325.00
币种汇率	币种：人民币 汇率：1.00000000
暂估金额	0.00
合同类型	材料类合同
合作方	河南国网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材料类
合同种类	材料合同
经办部门	集团公司->大运营中心->招采合约部
经办人	岳鹏
第三方	
开发单位	洛阳莘子园置业有限公司
工期	

形成方式	
款项类型	费用项
承包范围	乙方负责宜阳山水文苑项目电线电缆的生产供应。合同清单量为暂定量，按施工方申报线缆的规格、型号、数量并经甲方工程部确认后的供货单安排生产供货。
合同概述	<p>1、甲方支付预付款后5日内生产完毕，生产完毕甲方支付剩余货款后2日内全部货物运抵现场。</p> <p>2、交货地点：洛阳市宜阳县滨河北路与锦龙大桥交汇处东北角，宜阳山水文苑项目内。</p> <p>3、本合同采用可调含税综合单价包干，按施工方申报电线电缆的规格、型号、数量并经甲方工程部确认的该批次供货单进行供货，依据该批次供货单及合同合同附件二《价格清单》计算该批次供货单货物的暂定金额。合同附件二《价格清单》中各项电线电缆含税综合单价</p>

	<p>对应长江有色铜价为71500元/吨，长江有色铜价涨跌1000元/吨，对应各项电线电缆含税综合单价涨跌1.2%（按长江有色铜价实际涨跌金额并依据此比例进行调差）。按乙方收到订金当日长江有色铜价进行调差并确定该批次供货单货物的最终金额。</p>
付款方式	<p>1、甲方向乙方发送供货单后支付本批次供货单货物金额的30%作为订金，乙方收到后5日内生产完毕并通知甲方；</p> <p>2、甲方收到乙方生产完毕通知并经甲方确认无误后，甲方支付至本批次供货单货物金额的100%。乙方收到剩余货款后2日内货物运抵现场。</p>
质量要求及保修约定	<p>1、质量标准：产品质量合格，符合甲方要求，各种参数能达到国家标准，并满足图纸、规范及技术标准要求。</p> <p>2、乙方必须保证电线、电缆的原</p>

材料为合格产品，并向甲方提供原材料产品的合格证、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由甲方存档、使用。提供的电线电缆产品应符合国家、地方与行业相关标准和本协议的约定，在各标准不一致的情况下执行高标准

备注